

# 安聯台灣主動式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 )

##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4年12月19日

(一) 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安聯台灣主動式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b>(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b>	成立日期	115年XX月XX日
經理公司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中華民國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每年配息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benchmark	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 績效指標之特性、基金與績效指標對 投資策略及特色之差異比較、基金表現 與績效指標表現之差異比較及其比較 方式之定義及計算公式等事項請詳公 開說明書第23~25頁。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 一、 投資範圍：

經理公司應以分散風險、確保基金之安全，並積極追求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之安定為目標。以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含承銷股票)、經臺灣證交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上市或上櫃之興櫃股票、認購(售)權證或認股權憑證、參與憑證、基金受益憑證(含指數股票型基金、反向、商品及槓桿指數股票型基金、期貨信託事業對不特定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及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臺灣存託憑證、政府公債、公司債(含次順位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封閉型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本基金為避險需要或增加投資效率之目的，得從事衍生自股價指數、股票、存託憑證或指數股票型基金之期貨、選擇權或期貨選擇權等證券相關商品之交易，但須符合金管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應行注意事項」及其他金管會所訂相關規定。原則上，本基金自上市日起，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及上櫃股票、承銷股票及臺灣存託憑證之總金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但依經理公司之專業判斷，在特殊情形下，為分散風險、確保基金安全之目的，得不受前述投資比例之限制。

#### 二、 投資特色：

1. 安聯投信以主動式策略長期深耕國內股票型基金，投資研究團隊經驗豐富，深入研究公司基本面與市場趨勢變化，為本基金提供最重要的質化管理，並配合計量團隊進行投資組合優化。
2. 篩選具競爭力的企業，為投資人追求超越大盤的資本增值機會。
3. 兼具交易方式便利性與主動基金操作靈活性：本基金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於證券交易所營業日之交易時間內均可隨時進行買賣，交易方式較一般共同基金每日以淨值買賣一次更為便利。

###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本基金可投資於上櫃股票及證券相關商品，其交易市場相對於集中市場，可能有投資標的較少、成交量較低，或部分上櫃公司資本額較小，面臨產業景氣循環收縮向下修正時，可能有流動性不足之風險。

本基金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主要投資於台灣上市櫃股票，因我國證券市場交易量及制度幾近成熟，故波動風險相對於其它單一新興國家低；此外，本基金投資風險還包括：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以及政治、社會或經濟變動之風險等，因此本公司參照投信投顧公會編製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將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定為RR4；前述投信投顧公會編製之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RR1-RR5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e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一、投資地區政治、社會或經濟變動之風險

本基金主要於台灣股票，因此國內外政經情勢、兩岸關係之互動及未來發展情況，均會影響本基金所投資證券價格波動；此外，利率調整及產業結構等因素也會間接影響有價證券之價格，而造成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漲跌。

二、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台灣上市櫃股票，可能受產業的循環或非經濟因素影響而導致價格出現劇烈波動，使得本基金所投資之個股在短期內出現較大幅度之波動，而可能有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

三、流動性風險

註：其他相關風險之詳細敘述內容請詳見公開說明書第25頁至第34頁【基金概況】伍、投資風險揭露章節。

##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1. 本基金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篩選台灣優質股票，為投資人追求長期資本增值之機會。
2. 本基金投資於單一市場，所面對之風險相對區域型較高，適合尋求長期資本增值且能承受較高波動與風險之非保守型投資人。

## 伍、基金運用狀況

-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本基金尚未成立，尚無資料)
-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本基金尚未成立，尚無資料)
- 三、最近十年度基金報酬率(本基金尚未成立，尚無資料)
-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本基金尚未成立，尚無資料)
-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本基金尚未成立，尚無資料)
-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本基金尚未成立，尚無資料)

##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8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035%
上市費及年費	1. 上市審查費：新臺幣10萬元 2. 每年上市費：本基金資產規模之0.03%，最高金額為新臺幣30萬元。		
績效指標授權費	每年基金平均淨資產之 0.01%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註1)	預估每次新臺幣壹佰萬元		
其他費用(註2)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		
借入/出借有價證券應付費用	本基金得辦理有價證券之出借，有關應負擔之費用按相關有價證券借貸契約規定辦理。		
申購手續費 (成立日前)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四(4%)。實際適用費率由經理公司依其銷售策略在該範圍內定之。		
上市日起透過初級市場申購及買回費用	申購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及參與證券商事務處理費合計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四。(本基金申購基數為伍拾萬個受益權單位數。每一申購之受益權單位數應為申購基數或其整倍數。)	
	申購交易費用	實際申購交易費用=實際申購價金×申購交易費率。 本基金申購交易費率，目前收取標準為百分之零點一(0.1%)，該費率得依證券市場現況、投資組合交易部位需要調整之。	
	買回手續費	買回手續費及參與證券商事務處理費合計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二。實際適用費率得由經理公司依基金銷售策略適當調整之。(本基金買回基數為伍拾萬個受益權單位數。每一買回之受益權單位數應為買回基數或其整倍數。)	

買回交易費用	買回交易費用 = 買回價金 × 買回交易費率。 本基金買回交易費率，目前收取標準為百分之零點四(0.4%)，該費率得依證券市場現況、投資組合交易部位需要調整之。
行政處理費(註3)	申購人若發生申購失敗、受益人若發生買回失敗時，應支付行政處理費。

註1：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註2：包括依信託契約規定運用本基金所生之經紀商佣金、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本基金應支付之一切稅捐；財務報告簽證及核閱費用；清算費用；訴訟或非訴訟所產生之費用；代為追償所需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

註3：行政處理費之計算方式，詳見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基金概況】「柒、三、(四)經理公司不接受申購申請、申購撤銷或申購失敗時之處理」及「捌、六、買回撤銷或買回失敗時之處理」之說明。

##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47頁。

##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安聯投信公司網站(<https://tw.allianzgi.com>)與「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s://www.sitca.org.tw/>)。

##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安聯投信公司網站(<https://tw.allianzgi.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 其他提示事項

安聯投信服務電話：(02)8770-9828。

1.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2. 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本基金投資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為全部本金。
3. 本基金自成立日起至上市日前一個營業日止，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或買回。本基金受益憑證之上市買賣，應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交所)有關規定辦理。
4. 投資人於本基金成立日(不含當日)前參與申購所買入的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不等同於基金掛牌上市之價格，參與申購之投資人需自行承擔基金成立日起至上市日止期間，基金淨資產價格波動所產生折/溢價之風險，本基金上市後的次級市場成交價格亦可能不同於基金每營業日結算所得之淨值，例如因為投資人買賣供需等波動變化而造成折/溢價之交易風險。
5. 本基金於上市日後將依臺灣證交所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盤中估計淨值供投資人參考。計算盤中估計淨值因評價時點及資訊來源不同，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或有差異，因此計算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之基金投資組合或有差異，投資人應注意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差值之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的盤中估計淨值僅供投資人參考，實際淨值應以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最終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

6. 本基金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故投資目標未追蹤、模擬或複製特定指數之表現，而係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依所訂投資策略進行基金投資；本基金之績效指標係為基金績效評量之參考，本基金無追蹤、模擬或複製績效指標之表現。

※「安聯台灣主動式ETF基金」並非由臺灣證交所贊助、認可、銷售或推廣；且臺灣證交所不就使用「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及／或該指數於任何特定日期、時間所代表數字之預期結果提供任何明示或默示之擔保或聲明。「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係由臺灣證交所編製及計算；惟證交所不就「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之錯誤承擔任何過失或其他賠償責任；且臺灣證交所無義務將指數中之任何錯誤告知任何人。

7. 本基金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平準金支付，任何涉及由收益平準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淨值組成項目查詢網址為 (<https://tw.allianzgi.com>)。
8. 如因基金交易所生紛爭，投資人應先向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提出申訴，如不接受前開處理結果或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未在三十日內處理時，投資人得於收受處理結果或期限屆滿之日起六十日內向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投資人亦得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提出申訴。
9. 本公司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